

112 年採購說明及作業流程

目錄

一、 一般採購

(一) 小額採購(15 萬元以下)

(二) 逾 15 萬元採購流程

(三) 採購相關注意事項

(四) 採購作業流程圖

1. 小額採購(15 萬元以下)

2. 未達公告金額採購(150001-1499999 元)

3. 公告金額以上採購(150 萬元以上)

4. 最有利標(適用／準用／參考)

二、 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一) 原則

(二) 共同供應契約請購下訂作業流程

三、 綠色採購

1

(一) 訊息路徑

(二) 112 年度機關綠色採購評核方式及採購實務重點摘錄

(三) 「不統計專簽」範例

四、 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生產物品及服務

(一) 訊息路徑

(二) 義務採購單位辦理優先採購注意事項

(三) 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生產物品及服務採購需求申請表

(附件：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項目分類一覽表)

採購作業說明及流程

一、一般採購

(一) 小額採購(15 萬元以下)採估價單方式

(依本校會計室請購流程規定) 會採購單位

1. 業務費 5 萬元以上
2. 設備費 1 萬元以上

(二) 逾 15 萬元採購流程:

1. 業務單位需於事前提出簽呈,除說明使用需求外並請述明:預算來源、採購金額、採購方式(公開招標、公開取得、限制性招標),若為限制性招標另需填寫符合採購法之條文。
2. 奉核後簽呈(含正式規格與標價清單)交事務組辦理招標作業
3. 開標前業務單位需填寫底價單之預計金額及底價分析後交事務組呈底價核定人核定底價
4. 決標後進入實際履約階段,此階段雙方對合約規定有任何變動時務必隨時告知本組並依契約規定辦理程序。
5. 履約完成後廠商報驗文件簽會本組辦理驗收。

2

(三) 採購相關注意事項

1. 請購單位應確認採購金額及來源。
2. 請購單位應預為辦理,須有充分採購作業時間。
3. 所有請購案以先請購後核銷為原則(除 1 萬元以下之採購)。
4. 招標規格除限制性招標外,不得限制競爭(依政府採購法第 26 條及執行注意事項相關規定)
5. 採購案件不得分批辦理採購,另併同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13 條得分別辦理之情形外,不得為規避政府採購法之適用。
6. 採購案件性質符合政府採購法第 22 條各款得採限制性招標,否則應採公開招標。
7. 請購單位辦理小額採購時,仍應於洽廠商採購前至電子採購網查詢廠商是否為拒絕往來廠商,如經查詢為拒絕往來廠商,不得向其進行採購。

(查詢網址：

https://web.pcc.gov.tw/vms/rv1m/rv1mPublicSearch/indexSearchRv1mPublic)

正式區

政府電子採購網

網站導覽 學習資源 採購作業 查詢服務 下載專區 相關連結 請求協助 最新功能

... [首頁](#) > [查詢服務](#) > [廠商相關](#) > [拒絕往來廠商](#)

拒絕往來廠商

下載(xls) 下載(ods) 公告中名單列表

廠商代碼

以公司或商業名稱查詢

☐ 無法查得廠商代碼

@廠商名稱

(可輸入關鍵字，且至少輸入2個以上中文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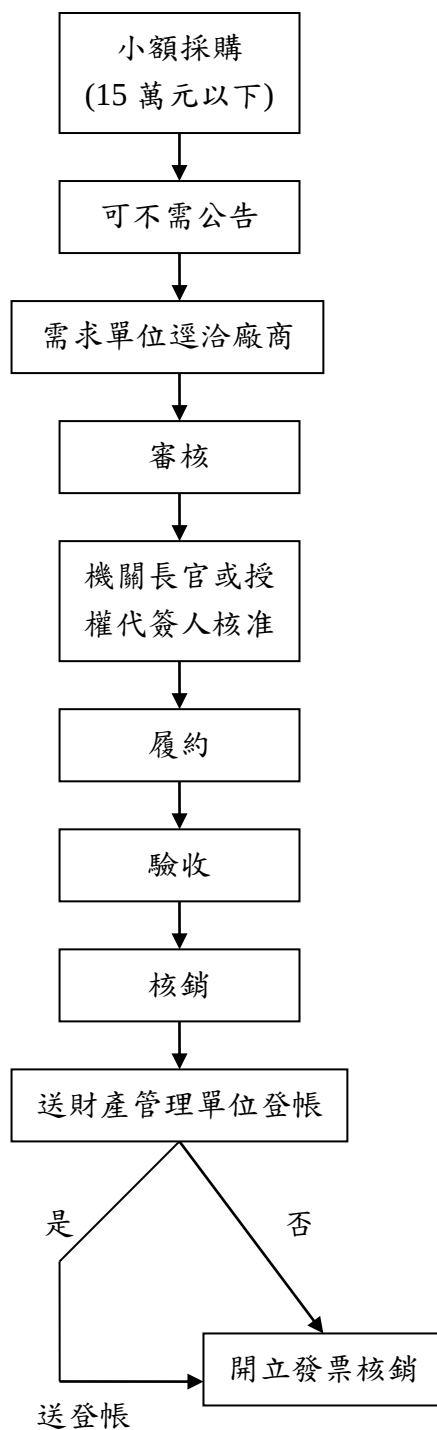
查詢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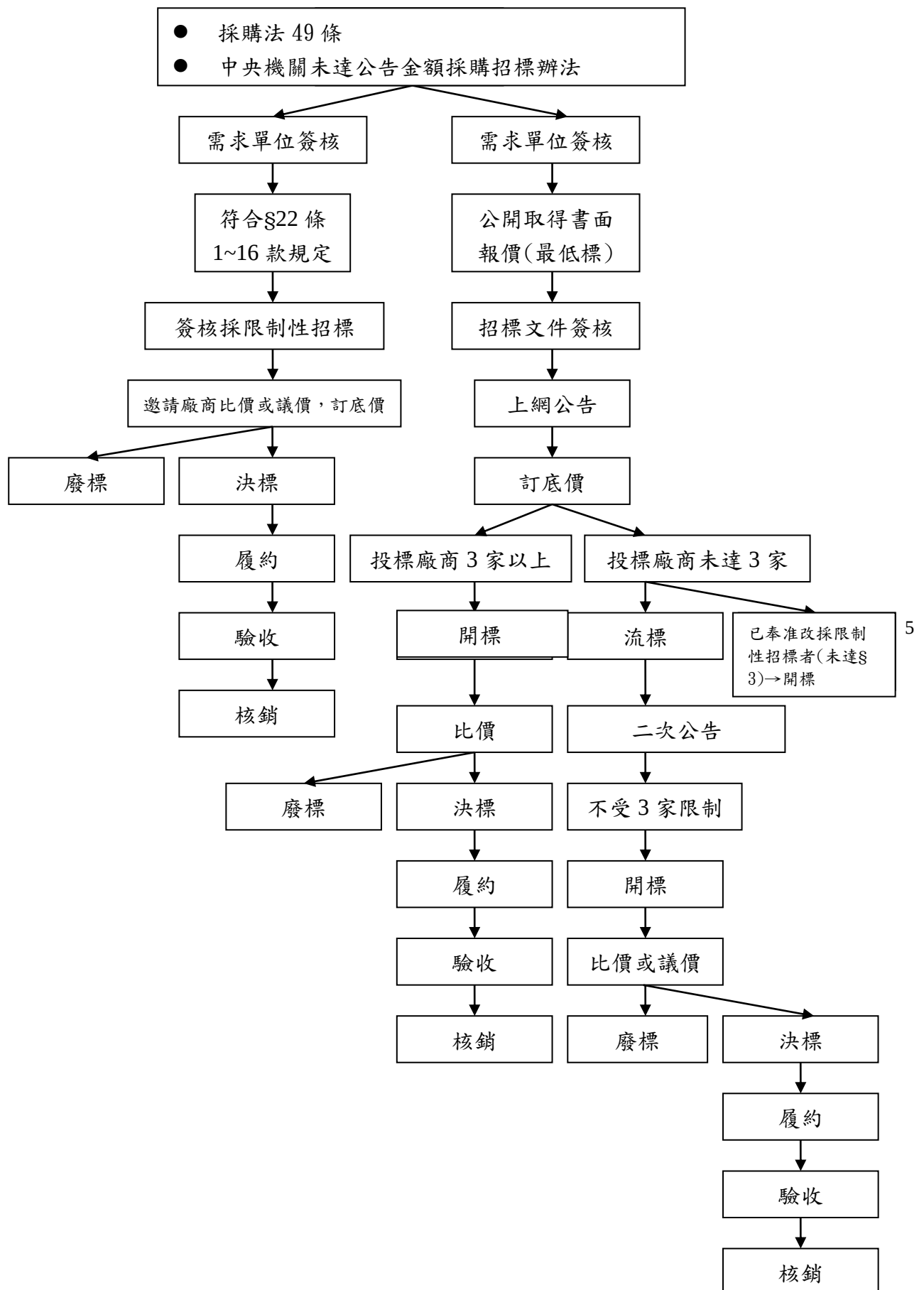
- ◎ 前有@者，表示可用關鍵字查詢
- ◎ 廠商可於「[首頁](#) > [個別廠商資訊專區](#)」功能，以廠商本身名義之電子憑證登入後，查詢該登入廠商被各機關刊登政府採購公報之歷史紀錄。
- ◎ 本畫面除非勾選「無法查得廠商代碼」選項，否則查詢條件須輸入完整的「廠商代碼」及「廠商名稱」(廠商名稱可輸入關鍵字，且至少輸入2個以上中文字)。只要符合其中一個條件就出現於查詢結果。如無法查得「廠商代碼」時，可利用「以公司或商業名稱查詢」按鈕查詢。
- ◎ 查詢條件如有輸入「廠商代碼」，本系統自經濟部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取得相關資料，處理拒絕往來廠商更名、變更前廠商統一編號、分公司是否為拒絕往來廠商事項及廠商現況。
- ◎ 總公司或分公司之一如經機關依政府採購法規定列為拒絕往來廠商者，其效力及於總公司及其他分公司，請查閱工程會89年5月18日(89)工程企字第89013679號函釋例
- ◎ 以獨資商號名義參與政府採購之廠商，如有政府採購法第101條第1項各款情形之一，縱因已變更商號名稱或負責人，其通知及刊登對象為該商號，不擴及其負責人。請查閱工程會104年11月26日工程企字第10400385160號函釋例
- ◎ 為提供使用者有文書軟體選擇的權利，本功能已提供ODF開放文件格式，建議您安裝免費開源軟體(<http://zh-tw.libreoffice.org/download/libreoffice-still/>)或以您慣用的軟體開啟文件。
- ◎ 各機關依司法院110年4月21日之裁判書登載已將廠商信譽案件。

(四)採購作業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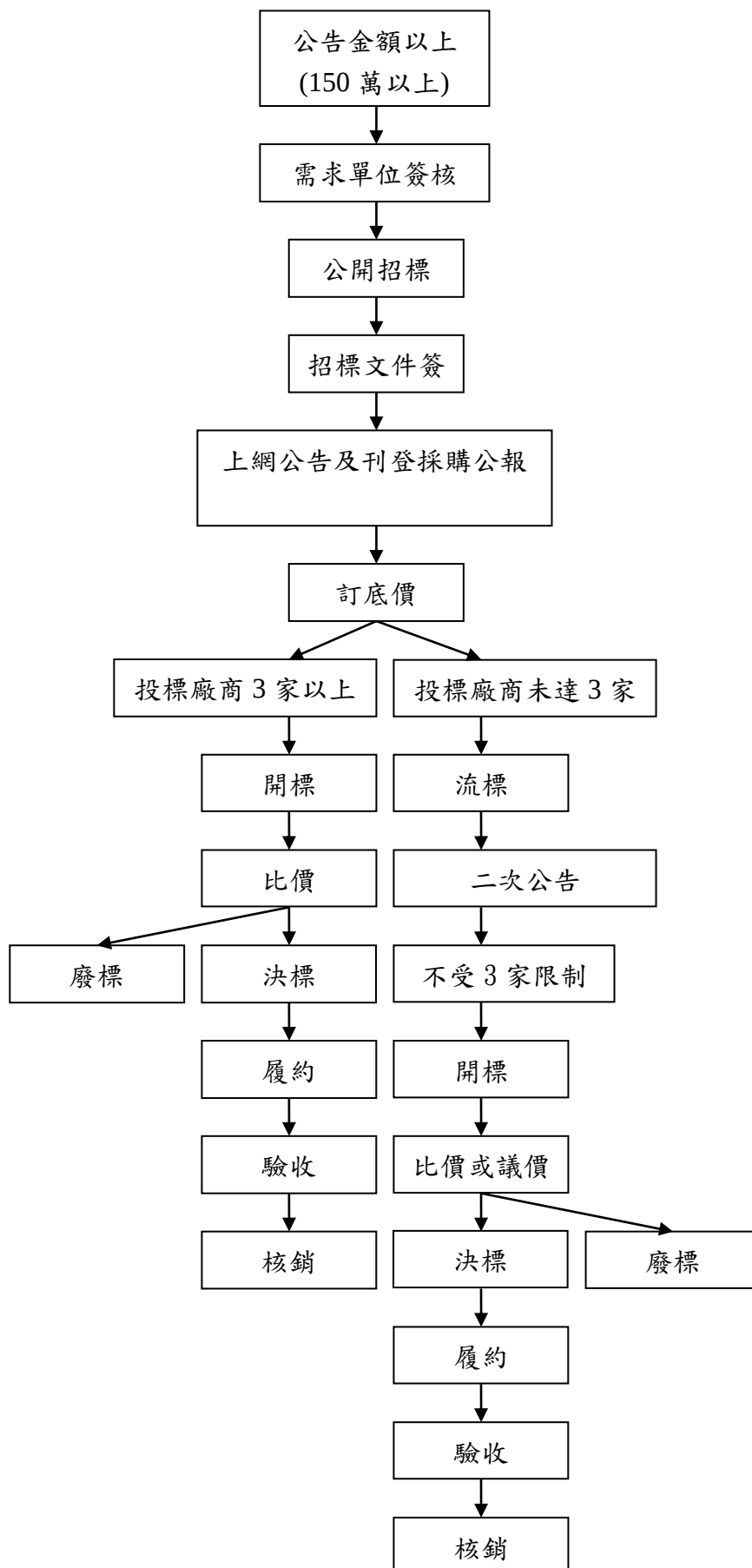
1. 小額採購(15 萬元以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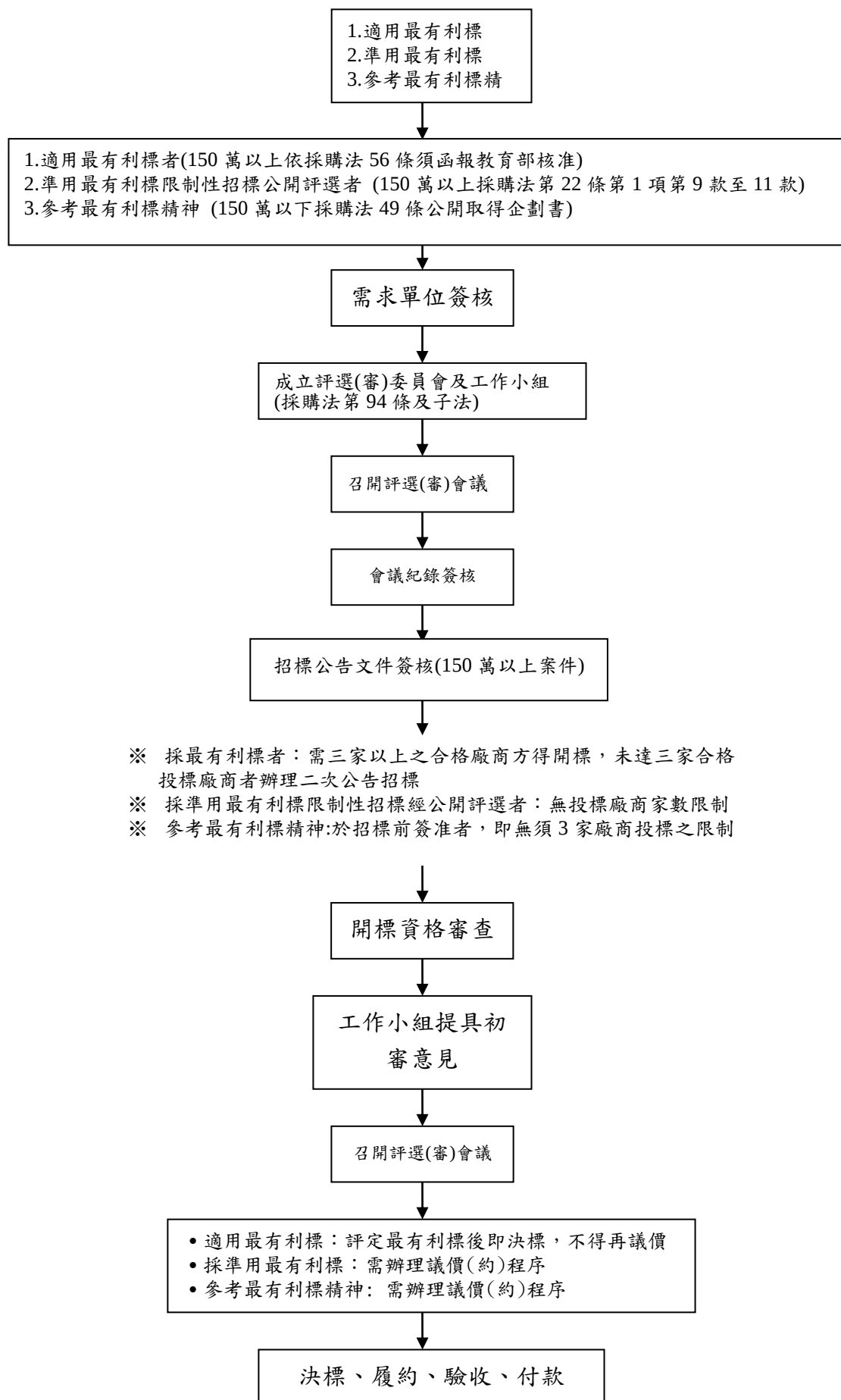
2. 未達公告金額採購 (150001-1499999)



3. 公告金額以上採購(150 萬以上)



4. 最有利標



二、 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政府電子採購網，網址：<http://web.pcc.gov.tw>)

(一)原則：

1. 法源：應依政府採購法相關子法--共同供應契約實施辦法規定購買。

2. 屬共同供應契約集中採購項目之物品

3. 採購說明：

(1) 無論金額大小之請購、核銷均應加會事務組

(2) 採購時進入上述網址登錄業務單位之序號及密碼(業務單位均一組，例如：總務處為帳號3.9.43-序號□密碼*****)依步驟(詳附件：請購下訂流程說明)產生電子請購單併同校內主計室網路請購單(依電子支付類別產生)呈核

(3) 如加購相關之額外項，其金額逾新臺幣15萬元，應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採購。(※附加項採購金額逾15萬元無法併主訂單下訂)

(4) 奉核後送事務組進行下單。

(5) 履約完成核銷時區分為：(詳附件：簽收驗收流程說明)

15 萬元以下：業務單位自行上網由電子採購系統中之完成簽收及填寫驗收紀錄及上網填寫電子驗收紀錄後併原始請購及訂購文件送核銷。

8

逾 15 萬元：廠商報驗後由需求單位簽核依程序會同相關人員辦理驗收作業並填寫書面驗收紀錄及上網填寫電子驗收紀錄後併原始請購及訂購文件送核銷。

(二)共同供應契約請購下訂作業流程：

進入「共同供應契約電子採購系統」(網址：<http://web.pcc.gov.tw>)

(帳號 3.92.43-序號、密碼處，請依各單位系所使用所屬之序號、密碼填寫登入)。

政府電子採購網

網站導覽 學習資源 採購作業 查詢服務 下載專區 相關連結 請求協助 最新功能

列印領標憑據 等標期內招標件數 6720 件 今日公告招標件數 1237 件 今日公告決標件數 546 件

廠商端公告：採購網提供線上申請「納稅證明」及「無退票紀錄證明」服務。

系統公告 找標案 找決標 列印領標憑據 專家學者 熱門問答

查詢方式 ☒ 基本 ☐ 進階 ☐ 更正公告

@機關名稱： 機關代碼：

@標案名稱： 標案案號：

* 招標類型： * 招標方式：

* 公告日期： ☒ 當日 ☐ 等標期內 -

採購性質 ☐ 工程 ☐ 財物 ☐ 勞務 ☐ 不限

機關代碼

☒ 帳號 ☐ 憑證

帳號： 延 伸 碼：

密碼：

驗證碼(不分大小寫)：

個人化首頁 常見問題 聯絡我們 回系統首頁 我的加值服務 安裝程式環境檢測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歡迎回來 112年03月10日 08:40:51

我的最愛 政府採購 我的加值服務 我的通知

相關服務 > 個人化首頁

若您未進行網頁切換，將會於29分42秒後登出

上次登入失敗紀錄：112年03月10日 08:39:53 @ip:120.127.47.50

上次登入成功紀錄：112年03月08日 14:50:51 @ip:120.127.47.50

我的最新消息

共同供應契約訂單簽收通知 112/03/10

共同供應契約新訂單通知 112/03/09

共同供應契約新訂單通知 112/03/09

招標查詢

查詢方式 ☒ 基本 ☐ 進階 ☐ 更正公告 ☐ 簡列

@機關名稱 機關代碼

@標案名稱 標案案號

* 招標類型 (查詢條件包含「標案案號」時，可免填「公告日期」)

* 招標方式

公告日期 ☒ 當日 ☐ 等標期內 -



備註：

1. 請各單位務必於廠商交貨後進入「共同供應契約電子採購系統」辦理簽收及驗收程序
2. 請注意簽收及驗收之日期。(訂單交貨期後 30 天內須完成驗收，如無正當原因無法再進行請購作業)

10

三、綠色採購

(一) 訊息路徑：可由本校首頁連結至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全民綠生活資訊平台](https://greenlife.epa.gov.tw/AdvancingPage)」 (<https://greenlife.epa.gov.tw/AdvancingPage>)

2023-02-24 / 本校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112學年度第1學期微聘專任助理教授級(含)以上教師1名

2023-02-23 / 函轉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提供「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之宣導資料，請轉知學校教師參考使用，以提升教師正確著作權觀念，請查照。(111學年度第2學期)

2023-02-17 / 【原資中心】原民碩、博士獎學金及暑期工讀訊息通知

[更多一般訊息](#)

公開校務

iNTUE校務系統(新)
校務學務師培系統(舊)
資訊公開專區
學雜費專區
學生兼任助理專區
校慶專區

[更多公開校務](#)

生活學習與資源

教學平台(智慧大師)
教學魔法師平台
住宿資訊
愛活動演講公告平台
系所職涯就業資訊
經濟弱勢助學資源

[更多生活學習](#)

常見詢問

防疫專區
單一簽入
場地借用系統
線上報修系統
全校分機一覽表
行事曆

[更多常見詢問](#)

校外資訊

CIRN平台
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網站
綠色生活資訊網
紫錐花運動
優先採購平台
全民資安素養自我評量

[Facebook](#)

[Youtube](#)

[Instagram](#)



電話：+886-2-2732-1104 +886-2-

網站維護：計網中心 | [後台登入](#)



11

全民綠生活

綠色旅遊、綠色辦公...

關於綠生活 活動專區 綠生活選擇 知識綠 標章及採購 下載專區

下載專區

業務推動成果 圖文素材 視覺素材 環境教育種子教師 其他 環保標章 政府機關及民間企業綠色採購

檔案列表

查詢結果共: 16 筆

上架日期	檔案名稱	檔案下載
2023/03/08	112年度機關綠色採購申報系統操作說明	
2023/02/22	112年推動民間企業及團體實施綠色採購計畫	
2023/02/01	112年機關綠色採購績效評核方法	
2022/11/09	111年推廣綠生活村里前哨站成果摘要表	
2022/11/09	111年綠生活結合地方特色活動成果摘要表	
2022/11/04	民間綠色採購指引	

(二)112年度機關綠色採購評核方式及採購實務重點摘錄

1. 綠色採購範疇

(1)指定採購項目計51項。

(2)凡採購「指定採購項目」皆應採購環保標章產品，如機關因特殊需求無法採購環保標章產品，應於下訂產品前簽准「不統計專簽」。指定採購項目需至少有 2 家以上廠商取得環保標章。

2. 機關綠色採購注意事項

(1)機關凡採購指定採購項目，皆應至綠色生活資訊網申報其實際採購項目、金額及標章編號。

(2)如透過臺灣銀行「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指定採購項目，該筆採購資料將於下訂後3天自動匯入綠色採購申報系統，待採購資料匯入綠色採購申報系統後，再自行至綠色採購申報系統確認或輸入其環保標章證號，或上傳「不統計專簽」申請納入不統計金額。

(3)「共同供應契約」並非所有產品皆有環保標章，亦非所有環保標章產品皆於「共同供應契約」販售。採購前確認採購項目為環保標章產品時，請務必確認其證書之有效期限。

(4)非透過「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指定採購項目，則須自行至綠色生活資訊網進行申報。

- (5)若環保標章因註銷、廢止或到期，導致當年度指定採購項目之環保標章廠商未達 2 家以上者，於年度結算時該指定項目之案件不統計申報金額將排除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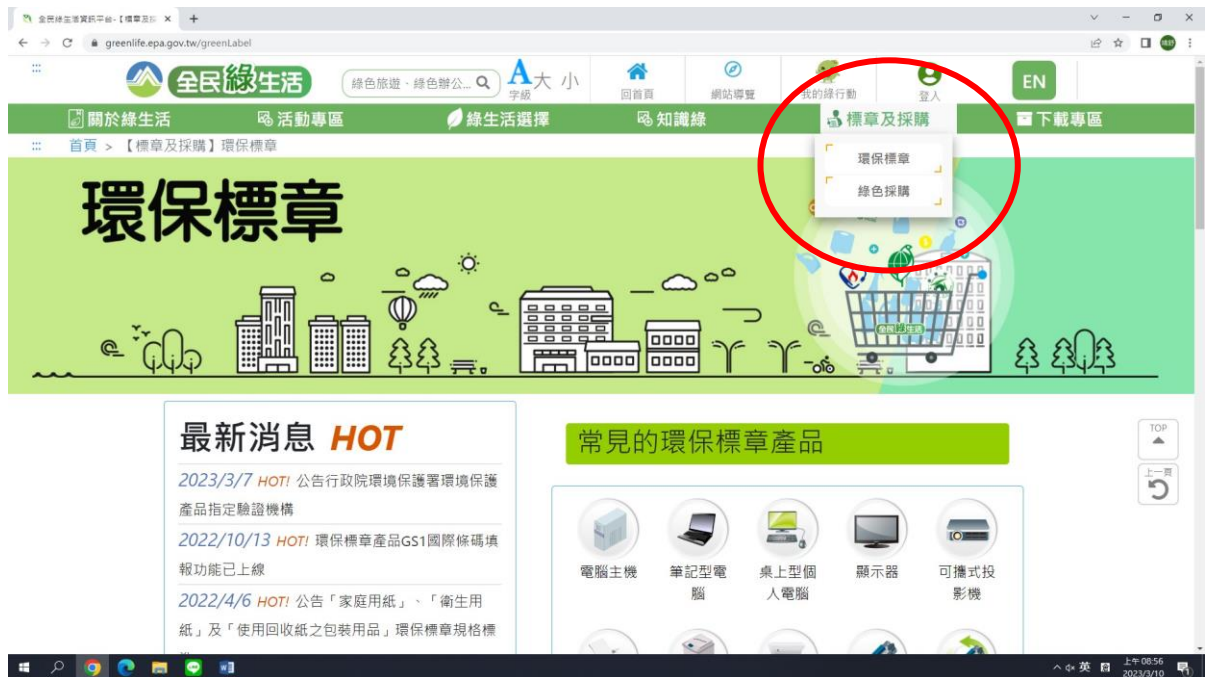
3. 指定採購項目納入不統計金額申報注意事項

- (1)機關申請採購金額納入不統計之情形，機關申請採購金額納入不統計之情形，計有「採購產品規格無環保標章產品」、「非綠色採購範圍」、「無環保標章廠商投標或環保標章廠商未得標」、「採購數量及金額錯誤」及「因應『各機關對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限制使用原則』無法採購環保標章產品」等5種情形。

- (2)屬「採購產品規格無環保標章產品」及「因應『各機關對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限制使用原則』無法採購環保標章產品」之不統計申報程序如下：

- A. 機關採購指定採購項目時，因機關業務需求等特殊原因無法採購環保標章產品，屬「採購產品規格無環保標章產品」情形。
- B. 機關採購「各機關對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限制使用原則」（下稱資通安原則）所規範之資通訊產品，因資訊安全考量無法採購環保標章產品，¹³屬「因應『各機關對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限制使用原則』無法採購環保標章產品」情形。
- C. 上述情形請於辦理指定採購項目之採購作業前，簽准「不統計專簽」；即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同意採購非環保標章產品，俟「不統計專簽」簽准後，即可辦理採購作業，採購作業完成後，再至機關綠色採購申報系統上傳「不統計專簽」。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將針對機關上傳之「不統計專簽」進行審查，經審查通過者，則納入「採購產品規格無環保標章產品」金額計算；審查不通過者，請依審查不通過原因進行補件或依審查結果不納入不統計金額。
- D. 「不統計專簽」應於下訂前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凡簽准日晚於下訂日或非當年度核准之專簽，皆無法納入「採購產品規格無環保標章產品」金額。
- E. 「不統計專簽」必須包含並符合以下內容：
 - a. 檢附採購項目之環保標章產品查詢資料：請至「全民綠生活資訊平台/

環保產品查詢」查詢該筆採購項目之現行環保標章有效產品，由全民綠生活資訊平台匯出實際查詢畫面後，將查詢畫面納入「不統計專簽」內容。



- b. 詳細敘明無法採購環保標章產品原因：請於不統計專簽中詳細敘明無法採購環保標章產品之原因（應依實際情形及需求內容撰寫），但「共同供應契約未提供環保標章產品」，不得作為無法採購環保標章產品之原因。
- c. 其他注意事項：請勿上傳尚未奉核簽准之不統計專簽，將視為未申請並予以退件。
- (3) 機關採購指定採購項目，於採購作業完成後，如採購管道屬「共同供應契約」下訂者，「機關綠色採購申報系統」將自動匯入該筆採購資料，故機關無須另自行申報，俟系統匯入後，再上傳「不統計專簽」，申請納入「採購產品規格無環保標章產品」金額；採購管道非屬「共同供應契約」下訂者，則請至「機關綠色採購申報系統」申報該筆採購資料，並上傳「不統計專簽」，申請納入「採購產品規格無環保標章產品」金額。

(三)「不統計專簽」範例

主旨：因業務需要購買「***」筆記型電腦1臺，簽請核示。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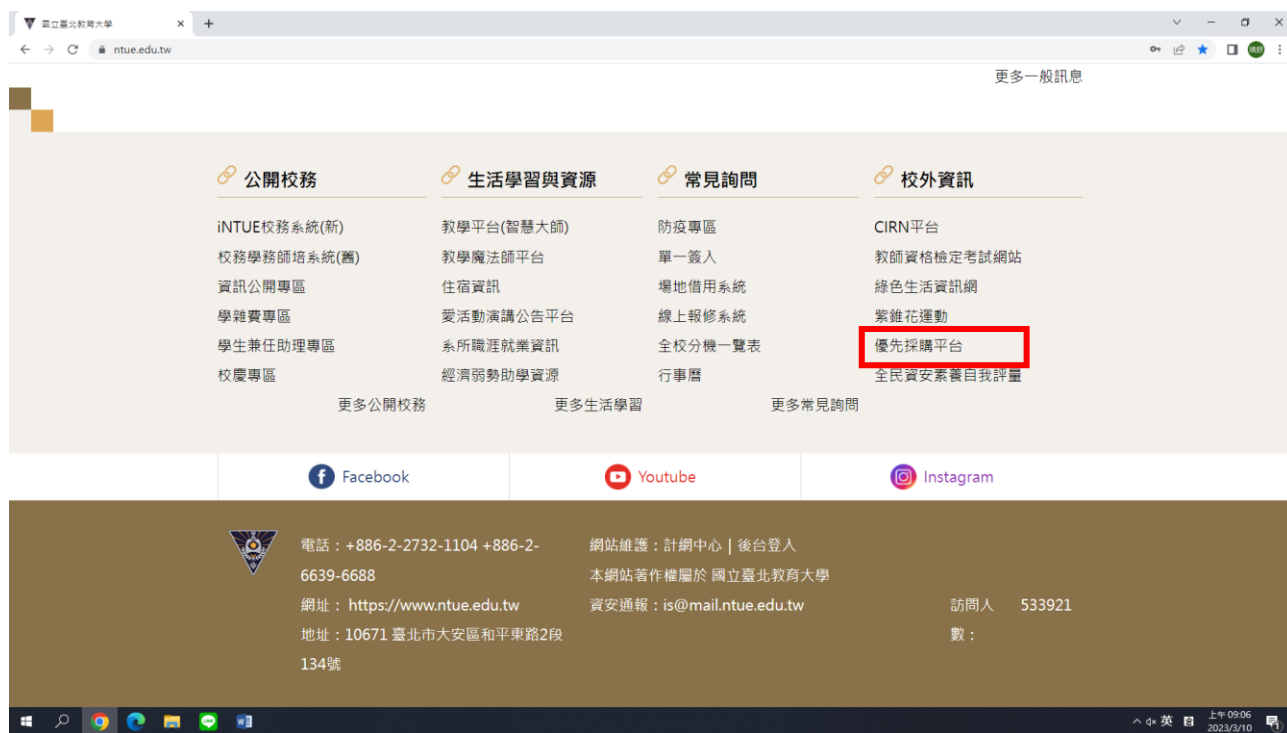
1. 本室原有筆記型電腦故障且年限已屆，欲購買具有****功能之**筆記型電腦1臺，筆記型電腦為綠色採購之「指定採購項目」第14項，應採購環保標章產品，惟因業務需求，需有****功能，已於○○年○○月○○日至全民綠生活資訊平台查詢（查詢畫面如附件1所示），目前具環保標章之筆記型電腦皆無****功能，故簽請核示採購非環保標章產品。
2. 承上，為利於本室業務推動，擬請採購非環保標章產品，採購完成後將以此簽呈上傳至機關綠色採購申報系統做為佐證，申請該筆採購金額納入不統計，避免影響綠色採購評核成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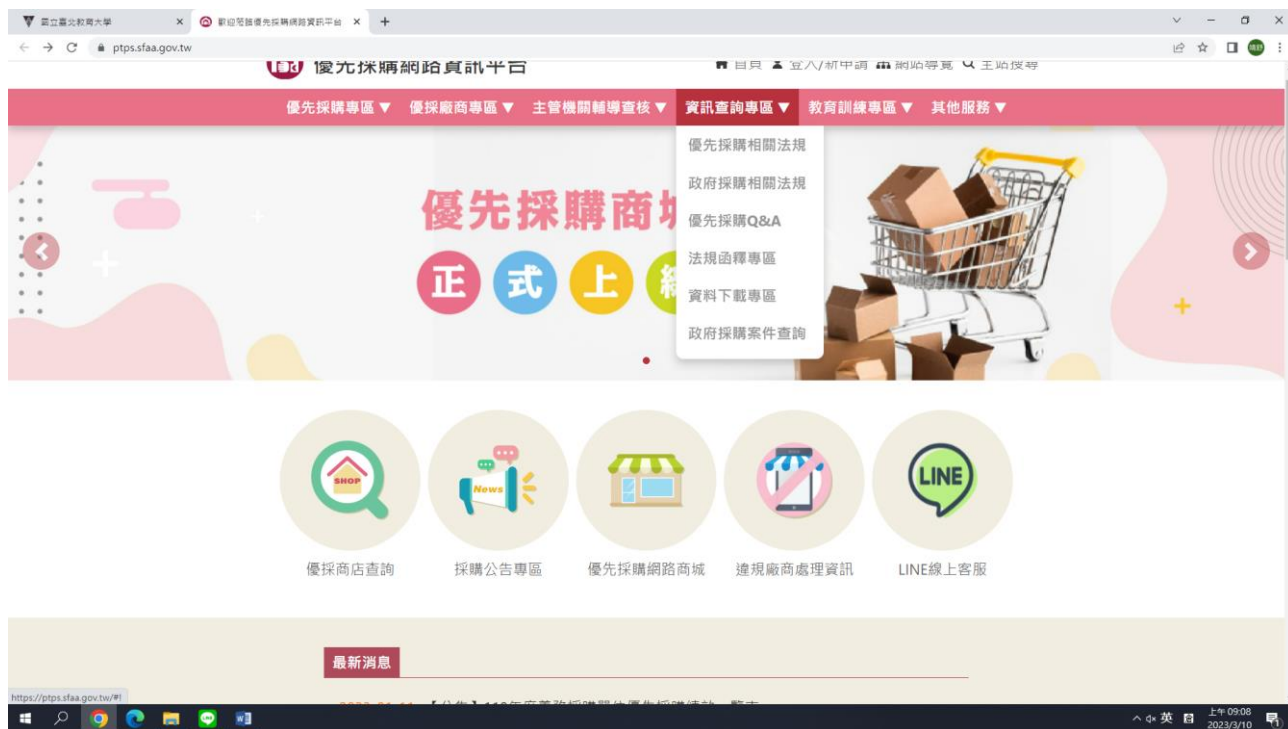
擬辦：奉核後，依規定辦理採購，並於採購完成後，至綠色採購申報系統進行不統計申報。

四、 優先採購

- (一) 訊息路徑:由本校首頁連結至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優先採購網路資訊平台(網址:<https://ptp.sfaa.gov.tw/>)

15





(二) 義務採購單位辦理優先採購注意事項(發布日期：2019-01-02)

1.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以下簡稱身權法）第 69 條規定，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機構及接受政府補助之機構、團體、私立學校應辦理優先採購。接受補助之機構、團體或私立學校指補助金額占該次採購金額半數以上，且補助金額在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
2. 義務採購單位依規定應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庇護工場所生產之物品及其提供之勞務至一定比率(現行規定為百分之五)。
3. 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機構請登入優先採購網路資訊平台系統填報辦理優先採購情形。更改機關代碼、名稱或新註冊帳號請發文至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辦理。
4. 接受政府補助之機關、團體、私立學校填報優先採購辦理情形採紙本辦理，請至資料下載區下載「接受政府補助之私立學校、機構或團體優先採購情形彙整表及統計表」。
5. 若標案係屬於優採辦法第三條第 1 項、第 2 項物品及服務項目的採購，依第 4 條第 1 項規定招標，優先決標條件須在合理價格（指訂有底價且合於底價以內）及一定金額以下（100 萬元），即參與投標身心障礙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標價須在底價以內始有優先決標權利，若非底價以內將無優先決標權。
6. 義務採購單位採購優先採購商品時，應查驗投標身心障礙福利機關團體或庇護工場之相關證明文件，並務必登入本平台確認採購對象及商品為優先採購審核通過之單位及項目。非本平台通過之單位或商品，不得列入優先採購成績。
7. 採購金額請確實填報，採購日期應當填寫統一發票或收據上之日期。
8. 優先採購成績計算日期為一月至十二月。
9. 依身權法第 97 條規定，接受政府補助之機構、團體、私立學校無正當理違反第 69 條第二項者(採購未達百分之五者)，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處新臺幣二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
10. 請詳閱身權法第 69 條、第 97 條、第 102 條、優採辦法之所有相關規定及優採辦法 Q&A。

★各單位如有採購平台庇護工廠機構或團體提供之商品或服務請於完成請購後影印相關資料送事務組憑辦統計。

(三)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生產物品及服務採購需求申請表

依據身心障礙者保護法第六十二條第三項規定訂定之「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生產物品及服務辦法」中，對於物品或服務明定如下：物品，包括食品、手工藝品、清潔用品、園藝產品、輔助器具、家庭用品、印刷品及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網站公告之項目。服務，包括清潔服務、餐飲服務、洗車服務、洗衣服務、客服服務、代工服務、演藝服務、交通服務及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網站公告之項目【各單位承包或分包之年度金額累計（一定比例 5%）/各單位年度採購該物品及服務項目金額】；如有上述物品或勞務採購（金額並無下限），請事先填寫需求申請表

☐ 自行洽一般廠商採購辦理（僅適用新台幣十五萬元以下之採購案） 未採購理由（務必填寫）：	
☐ 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生產物品或服務 ☐ 未經公告逕洽機購或團體(可由本校首頁連結衛福部優先採購網路資訊平台，網址： https://ptp.sfaa.gov.tw/web2.0/index.php 」查詢廠商資訊)估價辦理(檢附估價資料) ☐ 採公告方式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生產物品或服務(請另填寫採購需求公告資訊如下表)，由本組透過衛福部「優先採購網路資訊平台」公告資訊招商。 公告資訊內容：	
商品項目類別	項目：_____分類：_____ 詳「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項目分類一覽表」項目分類
商品服務名稱	
商品說明	
採購公告金額	
預定需求日期	
招標限制(特殊需求)	
請購單位	
請購人	
請購人聯絡電話	
規格內容 (公告請以電子檔製作)	

18

請購人：

單位主管：

※本表核章後請送事務組(電子檔同時傳送)以憑辦理，並影印一份存查，以便統計執行成果。